广东创杰律师事务所函

（2020）粤创律民函字第{{contractNo}}号

{{courtOfSue}}：

贵院受理的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{{branchOfficeName}}与{{accusedName}}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，本所接受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{{branchOfficeName}}的委托，指派黎志明律师为其诉讼代理人参与本案的一审、二审及执行程序。

特此函告。

本{{contractNo}}号所函仅限于民事诉讼用

本函件发往：{{courtOfSue}}

广东创杰律师事务所

{{sueDate}}

律师联系电话：13929595333